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1日
- 2、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3、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云平
- 5、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胡云平、胡欣睿、李韵、余剑锋、刘颖、谢非、欧德全。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余剑锋先生因连续任职已届满六年，因此，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罗楠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罗楠女士将同时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罗楠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出租闲置厂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外出租厂房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并能够获取相应的租金收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会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出租闲置厂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